**臺北市111學年度國民小學非現職教師學習扶助專業能力研習**

**暑期梯次實施計畫**

壹、研習依據

1、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2、臺北市111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3、臺北市111學年度國民小學學習扶助暨攜手激勵學習潛能計畫-教學輔導組工作計畫。

貳、研習目標

1、透過研習使各校學習扶助暨攜手激勵學習潛能計畫教學人員能增進學習扶助策略知能，提升學習扶助成效之目的。

2、透過研習使各校學習扶助暨攜手激勵學習潛能計畫教學者能運用有效策略，縮小學生學習差距，提振學習興趣、激勵學習動機，進而逐步提升學生學習成就。

参、辦理單位

1、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2、承辦單位：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

肆、此研習將先以實體研習方式規劃，如因疫情狀況不適合實體方式，將改為線上同步教學形式辦理，不舉辦任何實體課程。  
若以"線上同步教學"形式進行時，將採用Google meet平台進行教學，學員參與方式請依報名時提供之google帳號，於研習前10分鐘，逕入帳號行事曆中點選會議行程的meet視訊會議，即可加入。本研習會議室(線上教室)依報名結果採預約邀請方式，不另行公告會議室代碼。如研習前三天仍未收到郵件通知，或行事曆上仍未出現本會議行程，請洽承辦人南港國小陳老師：2783-4678 分機2106。

伍、研習對象：擔任本市國民小學各校「攜手班」及「激勵班」之大專生及其他教學人員。

陸、研習日期：暑期梯次：111年8月17日(星期三)至8月19日(星期五)，共3天。

柒、報名方式及截止時間：以校為單位報名，於111年8月15日(星期一)下午4點前，以學校為單位，逕於下列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4GSgfesyMdZFQ3pY6）上填寫報名資料，並於報名時將附件報名表(完成校內核章程序)掃描檔上傳於表單即可。

捌、研習人數：預計國語文組30人、數學組30人、英語文組20人，依報名順序優先錄取。

玖、線上同步教學說明：請研習參加者自行於研習課程開始日前做好相關事前準備：  
1、硬體設備：請自行準備電腦、筆記型電腦或平板電腦等載具，並需要視訊鏡頭、麥克風、耳機等上課用設備，也請確保載具電力充足。不建議使用手機進行課程(因螢幕大小、教學課程時進行活動、載具電量、臨時有人聯繫您……等考量)。  
2、網路：線上同步課程期間載具需全程連接網路，請確保您的網路順暢穩定。  
3、軟體及其他：本研習使用google meet進行線上同步教學，請各校協助建立所屬學習扶助教師之教育版google帳號，指導google meet相關操作使用，於報名時將報名者電子信箱一起附在報名資料中，線上課程會議邀請將寄到報名時填寫的電子信箱。  
4、為增進課程品質，請於課程進行期間全程開啟視訊鏡頭，並確保您的臉有在視訊鏡頭的範圍內，以利課程講師掌握課堂進行情況及了解每位學員的上課參與情形。也請您於課程前將您的視訊鏡頭範圍中可能會對課程進行造成干擾的事物及狀況先排除掉。  
5、**為尊重課程講師之線上課程著作權、講師及參與學員之肖像及聲音語言之隱私權，禁止自行於課程時攝(錄)影(音)、翻拍或重製等行為。**

拾、研習課程內容：依教育部108年修訂版學習扶助非現職教師18小時研習課程架構，規劃研習課程內容，詳如附件。

|  |  |  |  |
| --- | --- | --- | --- |
| 主題 | | 國小階段課程內容 | 時數 |
| 共同課程 | 學習扶助之目的與推動機制 | 學生學習扶助系統之建置與運作 | 2小時 |
| 低成就學生心理特質、學習動機及教學經營實務案例 | 國小低成就學生心理特質與輔導實務案例研討 | 2小時 |
| 國小低成就學生學習動機提升與教學經營實務案例研討 | 2小時 |
| 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應用 | 國小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之教學應用 | 2小時 |
| 選修課程  (擇一科目) | 分科學習發展、教材教學教法與教學策略 | 國小學生國語文學習發展與實務……2小時 +  國小國語文學習扶助教材教法………4小時 +  國小國語文學習扶助策略……………4小時 | 共10小時 |
| 國小學生數學科學習發展與實務……2小時 +  國小數學科學習扶助教材教法………4小時 +  國小數學科學習扶助策略……………4小時 | 共10小時 |
| 國小學生數學科學習發展與實務……2小時 +  國小數學科學習扶助教材教法………4小時 +  國小數學科學習扶助策略……………4小時 | 共10小時 |
| 合計 | | | 18小時 |

拾壹、研習講座：聘請本市學習扶助種子教師擔任講座。

拾貳、證書核發：全程參與並繳交心得報告表者，核發研習證書。證書將送至報名學校。

拾參、注意事項

1、 若分組科目報名人數未達10人，則該組別不開班。

2、 本研習依照報名順序優先錄取，如報名踴躍而至額滿，本校得提前截止報名。

3、 為尊重講座及研習同儕，參與研習請務必準時，遲到或早退超過30分鐘以上者視為缺課。

4、 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5、因應相關防疫入校規定，入校時應提供已接種2劑covid-19疫苗且滿14天相關證明，若未接種2劑covid-19疫苗且滿14天，應提供3日內抗原快篩證明。

6、請參與人員落實自我健康監測並評估自身身體狀況，如有發燒、咳嗽、流鼻水等身體不適症狀，請返家休息或尋求醫療單位協助。

拾肆、聯絡資訊：南港國小教務處陳老師，聯繫電話：(02) 2783-4678 轉2106，電子信箱：astp1202@gmail.com

拾伍、研習經費：由本市教育局補助款支應。

拾陸、本計畫陳教育局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111學年度國民小學非現職教師學習扶助專業能力研習

暑期梯次課程表

研習日期：**111年8月17日(星期三)至8月19日(星期五)**。

研習地點：南港區南港國小(臺北市南港區惠民街67號)

8/18星期三

|  |  |  |  |
| --- | --- | --- | --- |
|  | **國語文** | **數學** | **英語** |
| 07:50-08:00 | 報到 | | |
| 08:00-10:00 | 學生學習扶助系統之建置與運作(2小時) | | |
| 10:00-12:00 | 國小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之教學應用(2小時) | | |
| 12:00-13:00 | 中午休息時間 | | |
| 13:00-15:00 | 國小低成就學生心理特質與輔導實務案例研討(2小時) | | |
| 15:00-17:00 | 國小低成就學生學習動機提升與教學經營實務案例研討(2小時) | | |
| 17:00- | 第一天課程結束 | | |

8/19星期四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國語文** | | **數學** | | **英語** |
| 07:50-08:00 | 報到 | | | | |
| 08:00-12:00 | 國小國語文  學習扶助教材教法(4小時) | 國小數學科  學習扶助教材教法(4小時) | | 國小英語文  學習扶助教材教法(4小時) | |
| 12:00-13:00 | 中午休息時間 | | | | |
| 13:00-15:00 | 國小學生國語文  學習發展與實務(2小時) | 國小學生數學科  學習發展與實務(2小時) | | 國小學生英語文  學習發展與實務(2小時) | |
| 15:00- | 第二天課程結束 | | | | |

8/20星期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國語文** | | **數學** | | **英語** |
| 07:50-08:00 | 報到 | | | | |
| 08:00-12:00 | 國小國語文  學習扶助策略(4小時) | 國小數學科  學習扶助策略(4小時) | | 國小英語文  學習扶助策略(4小時) | |
| 12:00- | 第三天課程結束 | | | | |

**臺北市111學年度國民小學非現職教師學習扶助專業能力研習**

**暑期梯次報名表**

**※** 本報名表由服務學校之承辦人員統一報名，無核章者恕不接受報名。

|  |  |  |  |
| --- | --- | --- | --- |
| **學校全銜：\_\_\_\_\_\_\_\_區\_\_\_\_\_\_\_\_\_\_國民小學** | | | |
| 姓名 | 身份別 | 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 | 參加組別  (請勿同時勾選多組別) |
|  | □短期代課  □儲備教師  □實習教師  □大學生 |  | **□**國語  **□**數學 **□**英語 |
|  | □短期代課  □儲備教師  □實習教師  □大學生 |  | **□**國語  **□**數學 **□**英語 |
|  | □短期代課  □儲備教師  □實習教師  □大學生 |  | **□**國語  **□**數學 **□**英語 |
|  | □短期代課  □儲備教師  □實習教師  □大學生 |  | **□**國語  **□**數學 **□**英語 |
|  | □短期代課  □儲備教師  □實習教師  □大學生 |  | **□**國語  **□**數學 **□**英語 |

註：本表請完成校內核章後，掃描上傳至前開表單即可完成報名。

承　辦　人：　　　　　　　　主　任：　　　　　　　　　校　長：

聯絡電話：